

王凤胜 / 著

新时期文艺散论

明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时期文艺散论/王凤胜著. — 济南: 明天出版社,
2002.6

ISBN 7-5332-3770-6

I. 新... II. 王... III. 文艺评论—中国—当代—文集 IV. I206.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20798 号

新时期文艺散论

王凤胜 著

*

明天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网址: <http://www.sdpress.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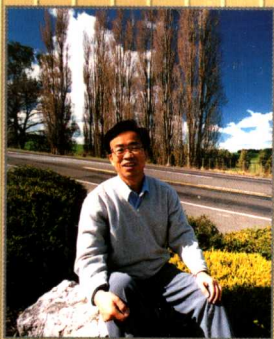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

880 × 1230 毫米 32 开本 15.25 印张 438 千字

2002 年 6 月第 1 版 200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32-3770-6
I·930 定价: 20.00 元



作者简介

王凤胜；河南邓州人，1949年6月出生。1974年毕业于山东大学中文系。曾任《走向世界》总编辑，中共山东省委讲师团团长、教授，现任中共山东省委宣传部副部长。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戏剧家协会会员。

从事文艺研究近三十年，已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文艺报》、《文史哲》等国家和省级报刊上发表各类文艺论文一百多篇。除出版主编、合著、参编《领导学概论》、《周恩来大辞典》、《伟人的魅力——周恩来人格研究》、《山东新文学大系》（15卷）、《山东艺术精品系列光盘》（32盘）等十部著作外，自撰的文艺研究类著作有：论集《思絮集》（山东友谊书社1990年12月出版，在山东省文学评论评奖中获一等奖），专著《周恩来文艺思想新论》（山东人民出版社1995年1月出版，在山东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中获一等奖），论集《寻觅偶记》（山东文艺出版社1999年6月出版）。

内 容 提 要

这部著作，分为四辑。

第一辑，是研究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江泽民文艺论述的论文。

第二辑，是研究文艺发展趋向、文艺思潮、文艺现状的论文。

第三辑，是对在全国产生较大影响的作品的评论。

第四辑，是作者从事文艺研究工作的自我讲述和有关专家、学者对作者研究成果的评介。

全书内容丰富，不乏独到见解，有较强的学术价值和启示作用。

装帧设计 / 武岩群
责任编辑 / 孟凡明

编前絮语

进入 21 世纪,标志着历史掀开了新的一页。

我们这些人,其脚步能直接从 20 世纪迈入 21 世纪,真是莫大之幸运。

站在新世纪的起跑线上,展望未来,尽管困难和问题不少,但仍大有希望;回顾上个世纪,特别是二十多年来的改革开放,可谓沧桑巨变,使人感慨万千。

作为个人,在茫茫人海中,在社会大变革的浪潮中,是很微不足道的。但既然人生在世,就要在有限的生命历程中,力求生活、工作得更为充实、更有意义一些。为此,我曾经撰写了一副对联:“品正、笃实、勤干事,寻觅、探索、多创新”,作为自勉和追求目标。回眸以往,尽管还有一些遗憾,但不敢懈怠,总是尽力而为。在紧张的工作之余,我养成了多读点书、多思考点问题、多动动笔的习惯,结果就不时有文章发表,也有了数部论著的出版发行。其中,精力投入最多的是文艺评论与研究方面的文章。篇幅有大有小,水平有高有低,但都有比较明确的写作追求,即尽可能有点见解,有点针对性,写得平实一些。每每想到这里,内心深处总会顿时生出一缕欣慰之情来,有一种为了工作、为了自己的爱好而获得了一些成绩的感觉。

为了对自己过去的文艺评论与研究工作作一个简要、粗略的回顾、总结,才决定编选这部评论集。

收入这个集子的文章,全部是文艺评论与研究方面的论文。

全书共分四辑。

第一辑,为研究党中央三代领导集体中的重要人物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江泽民文艺论述的论文。从中可以多少看到在马克思主义文艺思想中国化的过程中,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艺思想的形成、继承、丰富和发展的历史轨迹。其中,论述周恩来文艺思想部分,大多数论文是在我的专著《周恩来文艺思想新论》出版发行后新写的。考虑到周恩来文艺思想在中国现当代文艺发展史上,在与其他几位领导人的关系中,具有某种特殊的“中介”、“桥梁”作用,故也从书中选了几篇(都是当时报刊单独发表过的)。

第二辑,为主要研究新时期文艺发展趋向、文艺思潮、文艺现状等方面的论文。

第三辑,为主要研究山东作家(包括驻山东部队作家)在全国产生较大影响的作品的论文。

第四辑,为作者几部书的序言和后记,以及文艺界、学术界专家、学者对我的几部书,尤其是对我的代表作《周恩来文艺思想新论》所发表的几篇评介文章。从中可以看到我的文艺评论与研究工作的大体情况、心迹历程和产生的一些影响。

需要说明的是,为了保持集子的协调统一,对个别论文题目的字词稍有改动。

这里,还要对明天出版社大力支持本书的出版,表示诚挚的谢意。

2002年1月1日

目 录

编前絮语

第一辑

毛泽东论文艺作品“要看社会效果”	(3)
用毛泽东《讲话》的基本精神指导新的文艺实践	(13)
重学毛泽东《讲话》断想	(17)
正确进行文艺上的反倾向斗争	(22)
周恩来文艺思想与实践研究述评	(27)
论周恩来文艺思想的历史地位	(48)
论周恩来文艺思想的总体特征	(66)
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大贡献	(77)
周恩来对毛泽东文艺思想的丰富和发展	(91)
周恩来文艺思想主要理论观点阐释	(97)
论周恩来的文艺价值观	(145)
论周恩来的中外文化交流思想	(153)
周恩来的文艺统一战线思想	(168)
周恩来论开展正常、健康的文艺批评	(182)
周恩来对文艺批评标准问题的探索	(193)
论周恩来文艺批评的特色	(200)
周恩来与戏曲艺术	(208)
学习《邓小平论文艺》的笔记	(215)
邓小平文艺思想的时代创新	(224)
江泽民论述:建设先进文化的重要理论指南	(232)

建设先进文化的重要任务是多出优秀作品和尖子人才	(240)
-------------------------------	-------

第二辑

鲁迅培养文艺青年的革命精神	(249)
论文艺反映时代精神	(259)
关于新时期文艺民族化的几个问题	(268)
文艺家“尤须有进步的思想”	(276)
谈青年作者的思想理论修养	(280)
文艺急需更多的尖子人才	(285)
“深入生活”的口号应该“继续喊下去”	(291)
漫论理解生活	(296)
杂谈文艺的地方色彩	(300)
论新时期共产党员形象的塑造	(307)
繁荣山东文艺创作之我见	(314)
简谈发展山东文艺评论的问题	(322)
文学评论要新、深、活	(327)
关于党领导文艺的若干思考	(329)
漫谈文艺界的团结问题	(337)
文艺家也要去创造良好气氛	(342)
漫话“此时无声胜有声”	(346)

第三辑

毛泽东文艺思想研究的新成果

——读《毛泽东文艺思想概论》	(351)
----------------------	-------

指导文化艺术建设的重要文献

——读《周恩来文化文选》	(355)
--------------------	-------

鲁迅小说的人物对话艺术	(360)
-------------------	-------

论农民作家王安友和他的小说创作	(364)
-----------------------	-------

简评王润滋的短篇小说	(379)
------------------	-------

《黄沙》:张炜小说创作的一块界碑	(382)
漫谈李延国的四篇报告文学	(386)
谈左建明的短篇小说创作	(391)
论矫健的小说创作	(397)
周大新和他的两个世界	(404)
评中篇小说《古老的东方有一条龙》	(413)
《喜盈门》的创作特色及其启示意义	(421)
《红柳绿柳》:从舞台到银幕	(424)

第四辑

《思絮集》序言	任乎先(431)
《思絮集》后记	(434)
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的自觉追求	
——读《思絮集》	王万森(436)
《周恩来文艺思想新论》序言	李衍柱(438)
《周恩来文艺思想新论》后记	(440)
对《周恩来文艺思想新论》一书的反响	
.....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信息中心	(443)
《周恩来文艺思想新论》受到广泛好评	牛其贞(445)
读《周恩来文艺思想新论》	朱德发(449)
评《周恩来文艺思想新论》	孙昌熙 明铭(452)
一部见解独到的文艺论著	
——读《周恩来文艺思想新论》	宁茂昌(455)
当代文艺理论研究的重要成果	
——介绍《周恩来文艺思想新论》	于青(457)
山东专家、学者读评《周恩来文艺思想新论》	马一兵(459)
《周恩来文艺思想新论》评介文章选目	(462)
《寻觅偶记》序言	徐传武(464)
《寻觅偶记》后记	(475)

第一辑

毛泽东论文艺作品“要看社会效果”

强调文艺作品要注意社会效果,是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所阐述的诸多重要问题之一。今天,结合文艺界的实际,重新学习《讲话》中有关这方面的论述,对于深入探讨这个问题,克服一些同志至今在这个问题上还存在的一些模糊认识,自觉地注意自己作品的社会效果,无疑是大有益处的。

—

毛泽东同志在《讲话》中明确指出,文艺作品“要看社会效果”,“必须顾及效果”(以下凡引自《讲话》的不再注明出处)。由此可见,毛泽东同志认为文艺作品是有社会效果的,也是赞同文艺作品要注意社会效果这个命题的。

毛泽东同志论述社会效果问题的深刻之处,在于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指出了不同的阶级、集团和派别,在强调这一问题时具有各自鲜明的政治倾向性。在阶级社会里,各个阶级、集团和派别都有其特定内容的功利观。因此,毛泽东同志才明确宣称“我们是无产阶级的革命功利主义者”。这种功利主义,是以最广大群众的目前利益和将来利益的统一为出发点的,既与少数人的功利主义划清了界限,又与只求急功近利的狭隘的功利主义不相混同。基于这种革命的功利主义,毛泽东同志才把作品的社会效果问题,当成文艺政治标准中的一个重要内容来看待。可见,强调文艺作品要有好的社会效果,是革命文艺最基本的要求。

值得注意的是,这个不难懂的要求,至今一些同志却没有真正懂得,也不愿接受。1979年冬天,邓小平同志代表党中央在全国第四次文代会上的祝辞中,提到了文艺作品的社会效果问题。之后,关于文艺作品的社会效果问题,便在全国文艺界中进行了长时期的、非常广泛的争论和探讨。应当充分肯定,这次争论和探讨是富有成效的。但我们也看到,有的同志在争论中缺乏一种科学态度,如说什么“提出社会效果问题本身的社会效果不好”,“社会效果是‘枷锁’、‘棍子’”等等。在争论和探讨中,反映在文艺作品究竟有没有社会效果、文艺作品要注意社会效果这个命题对不对上,概括起来有以下四种不正确的观点。现就这些观点简略地谈一下自己的看法。

其一,不可知论。持这种观点的同志认为,社会效果的产生是在作品完成、交付实践检验之后,因此文艺家在创作过程中是不知道作品产生之后有什么社会效果的。诚然,社会效果的产生是在作品完成之后,但在酝酿、创作过程中,也是可以对可能产生的种种社会效果作某些预测的。马克思曾经说过:“劳动过程结束时得到的结果,在这个过程开始时就已经在劳动者的表象中存在着,即已经观念地存在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2页)文艺创作作为一种精神劳动,当然是极其复杂的,但在酝酿及其创作中,是会对即将完成的作品的社会效果有所考虑的。如果任何考虑也没有,那么,文艺家写什么和怎么写,也就不存在了。可见,文艺家在作品发表前能轮廓式地预测到发表后将会产生的效果,决不是什么不可知的。

其二,微不足道论。有些同志虽然也承认文艺作品有社会效果,但却认为这个效果小得不足挂齿,从而断言,注意不注意社会效果关系不大。说文艺作品能起到“一言兴邦,一言定邦”的作用,这是不符合实际的夸大之词。但因此就认为不必强调社会效果,也是不对的。虽然文艺作品没有扭转乾坤那么大的力量,但它对整个社会的思想、道德和精神的巨大影响作用,也是不能低估的。我们不同意把青少年的犯罪问题都归咎于文艺,但也应当承认,坏的文艺作品使有些青少年受到毒害而走上犯罪道路,也是一个不能忽视的原因。文艺作品社会效果的产生,往往不是“立竿见影”的,马上可以看出来的,而是以潜移默化的方式影响着人们的思

想感情。无数事实充分证明,经过这种潜移默化,可能促使人向上奋发、不断前进,也可能引导人不求上进、走入歧途。社会效果如此重要,怎么能说“微不足道”呢?

其三,变化不定论。持这种观点的同志认为,在文艺史上不乏有这种情况:一部作品在此时期被人们断为社会效果是不好的,可到彼时期却称之为社会效果是好的了;反之亦然。我们认为,此种观点同样是不正确的。社会效果的好坏,不是变幻不定、不可捉摸的东西,而是有其客观标准的。曾在历史上起过进步作用的许多名篇佳作,决不会随着时代的变迁而失去固有的光辉。相反,一些次品、赝品,也决不会因历史的演进而出乎所料地受到后人的赞许。

其四,因人而异论。这种观点和前一种观点有些相似,只不过这里讲的是因人而异,前者讲的是因时而异罢了。“因人而异论”者,经常以鲁迅论述关于《红楼梦》的一段话,作为否认社会效果有客观标准的一条理由。不错,鲁迅确曾说过:“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集外集拾遗补编·〈绛花洞主〉小引》)。这里鲁迅所讲的是“因读者的眼光”的“种种”,而对一些作品的效果也会有很大的不同,并没有说社会效果的标准也是多种多样的。我们认为,尽管《红楼梦》“因读者的眼光”不同而有不同的看法,并去寻求各自所需要的东西,但这部作品仍不失为是一部现实主义的杰作,其社会效果基本上还是良好的,并没有因为道学家等看见的那些东西,而削弱它的思想、艺术价值。由此可见,我们所要看的社会效果,主要是看作品中流露出来的总的思想倾向,看“在社会大众中产生的效果”。如果抛开这两点,而去片面地用“因人而异”来否定社会效果的客观标准,那就不可避免地失之偏颇了。

应当充分认识文艺作品所产生出来的社会效果确实是极其复杂的,决不能以简单、草率的态度予以对待。简单、草率了,也会引起不好的社会效果,甚至还要重犯我们已经犯过的一些错误。但是,同其他复杂的事物都有规律可循一样,复杂的社会效果问题也是可以得到正确认识和对对待的。如果以其复杂为借口,而否定社会效果的存在和客观标准,否定注意社会效果这个命题的正确性,则是不对的。

二

在关于社会效果问题的争论中,议论较多、分歧较大的一个问题,就是强调了文艺作品要注意社会效果,是有益于增强文艺的真实性,还是无益甚至妨碍文艺的真实性?这是一个必须弄清楚的重要理论问题。

什么是真实?在古今中外许多艺术大师的口中,可以说是众说纷纭的。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来分析、研究文艺领域中的真实现象,就不难看出有两种不同的真实,即自然主义的真实和现实主义的真实。虽然这两者都强调真实,但它们各自的哲学基础以及反映的方法、途径,却是极不相同的。

自然主义真实的哲学基础是机械唯物论。它在反映社会生活的时候,抛开时代的整个环境和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只是着力表现一些偶然的、孤立的、皮毛的事实。斯大林在论述自然主义的真实时曾经指出:“自然主义是照相师的手艺,而照相师只能复制。例如,一个只带凄惨微笑的人的脸庞,为了照出这个脸庞带有嘲讽微笑或欢快微笑的相片,他就得一次又一次地拍摄。所有这些相片或多或少都是‘真实’,然而是一个凄惨地、或者愤怒地、或者欢乐地生活着的那一分钟的‘真实’。”(《文学书简》下册,第273页)把“照相师的手艺”运用于文艺领域之内,仅仅只要“一分钟的‘真实’”,是自然主义真实的基本特征。如果这样反映社会生活可以得到承认的话,那么,在照相机得到普遍应用的今天,就意味着可以取消文艺创作了。优秀的文艺作品,都是真善美的统一。对此,自然主义的真实是无法实现的。片面地强调“真”而忽视善与美,怎么能使文艺充分地起到认识作用、教育作用 and 美感作用呢?可见,自然主义的真实,是无法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的。

现实主义(这里特指革命现实主义)真实的哲学基础,则是辩证唯物论的反映论。这种反映论,不仅要立足于社会生活,力求反映生活的真实,而且还要经过集中、提炼和概括的过程,实现反映生活本质的真实。现实主义要求文艺作品形象地、艺术地反映生活,努力塑造生动、鲜明、典型的艺术形象,使现象与本质达到统一。在实际生活里,有着数不清的事

件,呈现出纷纭复杂、变幻多端的现象。一个文艺家要正确地反映生活,揭示生活的真理,就必须善于从纷纭复杂的生活现象中,选取那些既富有个性特征而又比较完整的有社会意义的事件,舍弃那些表面的、琐碎的、社会意义不大的东西,力求使文艺作品中的生活现象能反映出社会生活的某些本质来。同时,还要做到能体现出历史发展的必然性来。社会生活中的任何东西都不是凝固不变的,而是处处时时处于不断的运动和变化之中。因此,真实就应当是一个发展过程,使理想与现实统一起来。只有这样,才能使文艺发出明亮的“火光”,照耀人们沿着正确的方向胜利前进。鲁迅是坚持现实主义真实的典范。他的创作态度十分严肃认真,从不“将一点琐屑的没有意思的事故,便填成一篇,以创作丰富自乐”(《二心集·关于小说题材的通信》),而是“选材要严,开掘要深”,使作品显出“亮色”,富有深刻的思想意义,从而给人们以信心和希望。可见,良好的社会效果和现实主义的真实,两者不是矛盾的,而是统一的。坚持现实主义真实,就能使文艺作品获得良好的社会效果;强调文艺作品注意社会效果,是坚持现实主义真实所不可缺少的。

要使文艺作品具有良好的社会效果,达到现实主义的真实,就必须在对社会生活进行深入观察和分析的基础上,坚持典型化的原则。“革命的文艺,应当根据实际生活创造出各种各样的人物来,帮助群众推动历史的前进。例如,一方面是人们受饿、受冻、受压迫,一方面是人剥削人、人压迫人,这个事实到处存在着,人们也看得很平淡;文艺就把这种日常的现象集中起来,把其中的矛盾和斗争典型化,造成文学作品或艺术作品,就能使人民惊醒起来,感奋起来,推动人民群众走向团结和斗争,实行改造自己的环境。”毛泽东同志的这段话,对于文艺创作的典型化原则,作了通俗而又明确的论述。应当承认,塑造典型的方法可以是多种多样的,但是无论何种方法,都不能对社会生活搞照相式的录制,而是根据典型化的原则,对日常生活中的现象进行由表及里的开掘和去芜存菁的提炼。只有这样,才能增强作品的思想价值和艺术力量。舍此之外,要坚持现实主义的真实和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就会变成一句空话。

常常会遇到这样一种情况,就是我们针对一些文艺作品社会效果不好或不太好而进行实事求是的批评时,马上就会有人发出此类的质问:

“现实生活中有没有这样的人和事?”并还能举出某些人和事是有其生活原型的。这就不仅把生活中的真人实事与艺术真实混同了起来,而且还把这种混同作为反对强调文艺作品注意社会效果的一理由。我们说,这个理由也是不能成立的。诚然,文艺创作离不了生活中大量的“真人实事”作为基础,否则,就会使创作变成无源之水、无本之木。生活中的一些“真人实事”也是可以进入文艺作品之内的。但是,能不能就此说社会生活中的“真人实事”,都可以进入文艺作品,充当塑造典型的依据呢?我们认为,恐怕还不能这样说。鲁迅曾经说过,文艺创作“不必是曾有的实事,但必须是会有的实情”(《且介亭杂文二集·什么是讽刺》)。鲁迅在这里强调了文艺作品中的情节必须具有必然性、典型性,能反映出社会生活的某些本质。文艺作品中的“真实”,不同于社会生活中的“实事”,它比“普通的实际生活更高,更强烈,更有集中性,更典型,更理想,因此就更带普遍性”。文艺作品要想达到这个高度,不对社会生活中浩如烟海的“曾有的实事”进行选择、提炼、加工、概括,是不行的。如果不加选择地整日“画毛毛虫,画癞头疮,画鼻涕,画大便”(鲁迅语)之类的东西,从生活角度上讲画的也是“真”的,但从艺术欣赏角度上看,画的则是既假又丑的。有些作品虽也反映了局部的真实,但放到整个社会环境上看却是不真实的。这正如恩格斯说哈克奈斯的《城市姑娘》,是“够典型”但又“不是那样典型”的一样。这样说,我们也决不是一概地反对一切生活中的“真人实事”进入文艺作品,但必须要求这些“真人实事”具有典型性,能再现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同时,还要以正确的态度和方法来写这类“真人实事”。正是在这些问题上,有些作品中的“真人实事”既缺乏典型意义,又不符合典型环境,而且还对这些“真人实事”寄予了不适当的同情。因此,以生活中曾有的“真人实事”为盾牌,来反对强调注意社会效果,也是不对的。

在文艺的真实性与社会效果的关系上,还有一种观点颇为流行:一些作品之所以被说成是社会效果不好,并且受到批评,就在于是暴露性的作品。这种观点是缺乏事实根据的。毛泽东同志在《讲话》中明确指出,歌颂与暴露是文艺家们的两项“基本任务”。尽管现在所处的时代与40年前相比是大不一样了,歌颂与暴露的对象、方法也不尽相同了,但这两项“基本任务”,仍是我们社会主义新时期的文艺家们所必须担当和完成的。